

广州市品高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本次监事会由监事会主席卢广志先生召集，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10 月 17 日以电子邮件或其他通讯方式同时发出。
- 本次监事会于 2025 年 10 月 27 日上午 11:0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并表决。
- 本次监事会应到监事 3 人，实际出席 3 人。
- 本次监事会由监事会主席卢广志先生主持，董事会秘书李淼淼先生列席了本次监事会。
- 本次监事会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广州市品高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包含的信息公允、全面、真实地反映了本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综上，监事会同意《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的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广州市品高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有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监事会同意《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监事会的职权由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广州市品高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监事会相关制度相应废止。同时对《广州市品高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中相关条款作出相应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广州市品高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及修订、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7）。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将该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是公司根据项目实际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不涉及项目的实施主体、项目内容等变更，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8）。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广州市品高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10月28日